

##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第三届董事会现有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全体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就2025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2,618,730.41 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0.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336,461.27 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系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基准，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做优增量、提质增效”为主线，持续优化业务结构，严控成本与费用支出，推进低效资产出清等多措并举推动业绩稳步回升。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 1、 聚焦核心医疗服务，多业务协同提质增效

2025 年，公司坚守医疗本质，依托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体系优势，聚焦核心医疗服务板块，统筹推进屈光、视光、白内障等重点业务协同发力，在机遇与挑战中实现提质增效，凸显核心竞争优势，为公司经营业绩提供坚实支撑。屈光手术业务表现亮眼，凭借技术与品牌双重优势实现手术量与营业收入双增长，成为推动公司经营业绩企稳回升的核心引擎。技术端，全面引入全飞秒 VISUMAX 800、微创全飞秒精准 4.0-VISULYZE 等先进手术系统，结合 AI 辅助个性化手术方案设计，优化手术流程、提升手术精准度与安全性，契合行业精准化发展趋势；品牌端，以患者需求为导向，通过线上线下联动的眼健康科普宣传，强化“个性化屈光矫正方案专家”定位，拓展多元获客渠道、降低单一渠道依赖，大幅提升市场影响力与患者认可度。视光业务依托集团 30 年眼科专业积淀，发挥“医疗+消费”双重属性优势，构建全生命周期、全流程标准化视光服务体系，推出具备双效功能的昭晰品牌镜片、近视风险基因检测等差异化服务，精准覆盖各年龄段客户需求，医疗属性与专业价值进一步凸显，客户黏性与信任度不断提升。面对

医保支付改革、人工晶体集采常态化等政策压力，白内障业务主动破局、精准应对，通过成立专项工作组、优化临床诊疗路径、强化医疗质量管控、推广高端功能性人工晶体以降低医保依赖，收入降幅较 2024 年显著收窄，稳步推动业务由“数量型”向“视觉质量型”转型，夯实长期可持续发展基础。整体来看，各核心医疗业务协同联动，依托技术优势、服务优势与品牌优势，形成互补发展格局，持续巩固公司在眼科医疗领域的核心地位。

## 2、深化数字化赋能，筑牢高质量发展技术支撑

2025 年，公司紧扣“科技赋能眼健康”发展主线，以 AI 赋能为核心，深化数字化转型，核心思路围绕“强基、提效、合规、赋能”四大目标，推动数字技术、AI 技术与医疗服务、经营管理全流程深度融合，激活数据价值，助力业务提质、管理提效，筑牢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技术支撑。一是筑牢数字基础设施，优化核心业务系统架构，保障系统全年稳定高可用、实现重大故障与安全事件“双零”目标，为数字化、AI 赋能提供坚实硬件与软件基础；二是深化 AI 与诊疗、管理的融合应用，将 AI 技术融入三级眼健康服务体系，辅助屈光、视光等业务的精准诊疗方案设计，同时依托 AI 技术构建一体化协同平台，推动流程集约化、决策移动化、知识数字化，强化集团管控效能；三是推进供应链数字化升级，结合 AI 智能分析与集采规模化优势，搭建供应商管理系统平台，实现采购流程合规、成本可控、效率提升；四是推动数据资产化落地，重点挖掘 AI 算法相关数据价值，新增 1 项眼病筛查及视网膜定量分析算法及数据资产在数据交易所登记存证，实现数据资源向数据资产转化。

## 3、优化运营管理，推动加盟业务高质量拓展

2025 年，公司立足集团化运营管控核心，确立“品牌赋能、质量管控、区域深耕、降本增效”的运营思路，精准应对市场竞争白热化、消费意愿趋紧的外部环境，聚焦视光加盟连锁业务重点发力，兼顾规模拓展与质量提升，同时全面推进成本管控，实现运营效能、业务拓展与成本管控的三重提升。运营思路，坚持“质量优先、赋能为核”，依托集团在技术、人才、品牌、数字化等方面的核心资源，深耕东三省、京津冀、成渝、粤港澳大湾区及长三角等地区，稳步推进加盟连锁布局，报告期内新增签约加盟店 35 家，累计签约门店达 61 家，加盟网络布局持续完善；同时强化集团化统筹管控，将何氏 365 近视防控模式、AI

技术、数字化远程服务等先进资源融入加盟赋能体系，为加盟商提供品牌建设、营建支持、技术输出、运营管理、合规经营全方位支撑，提升加盟店运营质量与盈利能力，推动加盟业务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成本管控方面，一是依托供应链数字化与集团统一集采优势，降低药品、医疗器械及视光材料的采购成本；二是充分利用数智化阶段成果，梳理集团化运营流程，自下而上裁减冗余环节，提升运营效率；三是全面落实预算管控与资源统筹配置，强化各分子公司及直营门店成本管控意识，推行精细化运营管理，合理控制增量资源投入，提升存量资源利用效率与产出效益；四是优化人力配置，合理调配一线人员力量，完善中台组织架构与赋能体系，提升后台运营效率，持续提高人均效能，通过全方位成本管控措施，有效缓解市场环境带来的盈利压力，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 4、聚焦知识产权产出及技术临床场景转化

2025 年，公司以产学研用深度融合为纽带，聚焦科研创新与学术交流，实现从基础研究到临床转化的全链条突破，持续提升行业学术影响力。全年发表 SCI 论文 9 篇，其中一篇以人工智能与智能装备作为赋能基层医疗的核心抓手，相关研究成果登上中科院一区顶刊《NPJ Digital Medicine》（影响因子 15.1），基于该研究构建的智能筛查系统可实现在社区人群中识别闭角型青光眼高危人群，将筛查窗口前移，直接响应国家“预防为主”的健康方针。青年学者形成稳定产出梯队，产学研协同署名占比超过 60%；新增发明专利 2 项，外观专利 2 项，实用新型 2 项，获得国家级学术任职 4 项，成功获批辽宁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先后举办 2025 年国际基因组学大会眼科大会暨 CGT 创新及产业转化峰会等行业盛会，汇聚国内外顶尖专家，共享科研成果、共探技术革新路径，有效推动眼科学科高质量发展，巩固公司在眼科领域的技术引领地位。

#### 5、推进“国际+再生医疗”创新领域布局，抢占前沿技术发展先机

2025 年，公司积极推进“国际+再生医疗”创新领域战略布局，聚焦再生医疗等前沿领域，抢占行业发展先机，通过对外投资实现技术资源整合与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相关议案，由全资子公司广东横琴澳星启明国际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完成与株式会社医道メディカル及阴山泰成的《股份认购协议》《股东协议》签署，落实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障资金合规可控，同步推进境外投资备案（ODI）相关材料准备。此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整合医道医疗在再生医

疗领域的先进技术与研究成果，加快推进自身在眼科精准医学、再生医学领域的技术迭代，巩固在眼科干细胞研究领域的先发优势，助力国际化战略落地。

## 二、 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要求，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04 月 2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3.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4.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6.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08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p>6.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7.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注资全资子公司收购株式会社医道メディカル 70.65%股权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09 月 19 日	<p>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 《关于&lt;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lt;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gt;的议案》</p> <p>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5.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9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5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 《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25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p> <p>2.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3. 《关于制定&lt;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gt;的议案》</p> <p>4.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二）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3 次股东会会议，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会全部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董事会对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落实和执行，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025 年 05 月 22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 《关于&lt;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p>2. 《关于&lt;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gt;的议案》</p> <p>3. 《关于&lt;2024 年年度报告&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4. 《关于&lt;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5.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6.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p> <p>7.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订&lt;公司章程&gt;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8.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0.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p> <p>11. 《关于&lt;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09 月 15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 《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3.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p> <p>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注资全资子公司收购株式会社医道メディカル 70.65%股权的议案》</p>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0 月 20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 《关于&lt;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lt;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gt;的议案》</p> <p>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三）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召开及运行情况**

委员会名称及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04 月 21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 《关于&lt;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gt;的议案》</p> <p>2. 《关于&lt;2024 年年度报告&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 《关于&lt;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4. 《关于&lt;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gt;的议案》</p> <p>5.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6.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08 月 21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 《关于&lt;2025 年半年度报告&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lt;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3.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09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0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2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04 月 2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09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0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2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04 月 2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08 月 2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注资全资子公司收购株式会社医道メディカル 70.65%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确保各委员会的运作规范高效。各专门委员会的产生程序、人员构成及议事规则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具备充分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 1.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全体委员勤勉履职，持续强化对公司财务信息、内部控制及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委员会重点审议了定期报告、财务决算、关联交易预计、内控评价报告及募投项目延期等事项，并完成年度审计机构的续聘工作。在履职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坚持审慎原则，密切关注财务信息质量与披露时效，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督促年审会计师提升审计质量。通过建立健全财务监督闭环，委员会有效保障了公司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与完整，进一步夯实了内部控制的执行效能。

### 2.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围绕公司战略方向与重大投资布局展开深入研讨。会议审议了经营范围调整及《公司章程》修订、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与终止、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通过超募资金注资子公司收购日本医道医疗 70.65% 股权等关键事项。委员会立足公司长远发展，兼顾资源配置效率与股东回报，对重大决策进行了前瞻性研判与系统论证，为公司战略转型与国际化布局提供了重要决策支撑，推动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迈出坚实步伐。

### 3.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聚焦公司治理架构优化与核心管理团队建设。委员会严格遵循提名程序，对总经理聘任及非独立董事补选事项进行了充分考察与审慎审议，确保候选人专业能力、职业操守与公司战略需求高度契合。提名委员会坚持以治理规范为底线、以人才匹配为导向，为公司持续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决策执行力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

###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持续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推动薪酬管理向制度化、规范化迈进。委员会审议了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牵头制定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考核管理办法，并完成首次授予工作，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了系统修订。委员会坚持业绩导向与合规底线并重，在兼顾市场竞争力与公司承受能力的

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中长期激励体系，有效激发核心骨干活力，为公司稳健发展注入内生动力。

####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	2025 年 04 月 1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	2025 年 08 月 21 日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勤勉履职，共召开两次会议，审议内容涵盖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内部控制评价、分红回报规划及审计机构续聘等关键事项。会议运作规范、聚焦实质，充分体现了独立董事在法人治理结构中“独立、审慎、制衡”的监督作用。通过集中审议重大事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有效强化了对管理层经营行为的约束与风险防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的透明度与规范性，为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治理支撑。

### 三、 绩效评估结果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的薪酬标准和方案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和方案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参照同行业和本地区上市公司工资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最终确定其薪酬。本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均为称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伟	男	65	董事长	现任	127.61	否
何向东	男	61	董事	现任	-	是
何星儒	男	36	总经理	现任	0.67	否
周晋峰	男	53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68.67	否
李萍萍	女	41	董事	离任	-	否
李慧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王厚双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朱杰	女	64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李丽娟	女	48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2.98	否
卢山	男	61	副总经理	离任	-	是
徐玲	女	48	副总经理	现任	114.94	否
郑春晖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124.84	否
杜丽玲	女	56	总经理助理	离任	35.29	否
何跃华	男	47	财务总监	现任	67.48	否
合计	--	--	--	--	570.48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公司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相关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履职表现及工作业绩等因素，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核，并以此为基础确定其实际获得的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 四、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规范运作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审慎开展经营决策，依法行使职权并切实履行义务。全体董事恪守勤勉尽责原则，忠实履行各自职责。公司建立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治理主体分工明确、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完善，完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

#### 五、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履行义务，积极出席及列席董事会

及股东会，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运用其自身的经验及知识对公司重大事项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支持及保障。

## 六、 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 （一）公司经营战略方面

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贯彻执行股东会决议，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2026 年是公司稳定业务基础、实现集团战略目标的关键之年。公司将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做优增量、提质增效”为主线，聚焦业务拓展、品牌建设、数字化赋能、基础夯实及科技创新五大核心方向，有序推进各项经营工作，紧扣“全生命周期眼健康管理”理念，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为全体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 （二）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

董事会将不断完善公司相关的规章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依法经营，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战略咨询、审计监督等职能作用，强化对独立董事的履职支撑，提升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科学性、高效性，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三）夯实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充分利用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